

刑警的骄傲

金玉学 主编



群众出版社

责任编辑：亢 健

ISBN 7-5014-3238-4



9 787501"432387">



政法机关内部发行

ISBN 7-5014-3238-4/K·75

定价：16.00 元

刑警的骄傲

主编 金玉学

副主编 贾 靖 张芳菲
吴广利

政法机关
内部发行

群众出版社

2004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刑警的骄傲/金玉学主编.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04. 8

政法机关内部发行

ISBN 7 - 5014 - 3238 - 4

I . 刑… II . 金… III . 警察 - 英雄模范事迹 - 中
国 - 现代 IV . D631. 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67815 号

刑警的骄傲

金玉学 主编

责任编辑/亢 健

技术设计/祝燕君

出版发行/群众出版社 电话: (010) 67633344 转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 编/100078

网 址/www. qzcb. com

信 箱/qzs@ qzcb. com

印 刷/北京京安印刷厂

850 × 1168 毫米 32 开 8.5 印张 181 千字

2004 年 8 月第 1 版 200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5014 - 3238 - 4/K · 75 定价: 16.00 元

政法机关内部发行

《刑警的骄傲》编委会

主任：王世全

副主任：金玉学

成员：吴广利 贾 靖 张芳菲

田乃新 李谦光

前　　言

今年9月，中国刑警学院迎来建院55周年生日。

半个多世纪的岁月中，经过几代“警院人”坚持不懈的探索和努力，学院的建设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教学改革不断深入，办学层次逐步提高，学科设置日趋合理，教学条件更加完善，为国家培养了大批公安保卫骨干和刑事侦查、刑事技术专门人才，为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做出了自己的贡献。学院以其独特的教学模式、管理模式和人才培养的良好信誉，被誉为“中国刑警最高学府”、“东方福尔摩斯摇篮”而蜚声海内外。

我们满怀喜悦。在迎来学院生日之际，一部《刑警的骄傲》展现在读者面前。这里有奋战在公安一线的功臣模范，有已经离任的老公安，有在岗位上默默奉献的学者才俊，也有韶华之年以身殉职的公安英烈。她是数以万计警院学子献给母校的生日礼物，她是母校引以自豪的结晶。可能我们的文笔不那么“流光溢彩”，可能我们选择的内容会挂一漏万，但有理由相信，读者定会从中感受到警院毕业学员对法律和职业的忠诚，对党和人民的热爱，对理想信念的执著追求。警院的校友有理由自豪，你们选择的职业正义而崇高；同样，母校也因你们而骄傲，是你们丰富了警院的历史，是你们升华了人民警察的内涵！

我们时有不安。在编录此书的过程中，由于受宣传范围、编录条件、编者水平等因素的影响和限制，相当多优秀毕业生的事

迹没有编录进来。于是我们选择“连载”的方式，继续这项工作，优秀毕业生的事迹将陆续结集出版。希望校友、用人单位以及社会各界能够及时与我们取得联系，提供资料，以便编写续集时录入。

我们心存期待。学院党委已经在抢抓战略机遇期、贯彻落实“二十公”会议精神、开展公安大练兵活动中，制定出新的学院建设发展战略和人才培养战略，未来的十年、二十年，学院定会大步前进，跳跃发展，实现把学院建设成“中国的西点军校”目标。我们的学员，特别是扩建为本科学院以后毕业的学员，风华正茂，正值施展才干的黄金岁月。你们中间一定会涌现出更多的英雄模范、科技尖兵、人民满意的国家公务员，为《刑警的骄傲》丰富内容，为母校增光添彩。我们有理由相信！

编者

2004年7月

目 录

警院培养了我	徐仲成 (1)
母校升起我事业的风帆	
——写给中国刑警学院 55 周年校庆	邹志峰 (9)
求真务实的梁厅长	
——记辽宁省公安厅副厅长、党委委员梁尚学	
.....	梁鸣 (21)
永恒的警察情结	
——记原江苏省公安厅厅长凌福根	汤中华 (31)
衣带渐宽终不悔	
——记公安大学副校长程琳	王平生 (41)
扬帆催人进 风雨铸忠诚	
——记“全国优秀人民警察”称号获得者林刚	
.....	李建军 (46)
方刚热血铸警魂	
——记江门市公安局副局长梁进海	伍强 (53)
为了刑警的荣誉	
——记深圳市公安局刑侦局反恐大队大队长 井亦军	
.....	洪德禄 (63)
生命的尊严	

2 刑警的骄傲

- “女警游侠” 高延庆续篇 王希泉 (71)
女刑侦队长许春兰 肖雯慧 (85)
为了母亲的微笑
- 记“全国特级优秀人民警察” 陈海波
..... 金亮 智胜 (95)
铁血丹心阮增义 柴艳茹 章连涛 (100)
好警察 王放达 卞吉 (113)
一个平凡的刑事科学技术工作者
- 记广州市公安局高级工程师黄奕才 陈佩华 (123)
破惊天大案 展儒将风采
- 记合肥市公安局刑警支队支队长刘健 高杰 (131)
鲁中雄鹰
- 记“全国优秀人民警察”称号获得者沈琦祥
..... 贾顺祥 (141)
他让犯罪分子闻风丧胆
- 记珠海市公安局拱北口岸分局刑警一大队
大队长、一等功臣朱江 王朝晖 (150)
警界骄子 忠诚卫士
- 记海口市公安局美兰分局副局长高晓斌
..... 戴悦 岳磊 (161)
高擎利剑斩凶残 献身刑侦永不悔
- 记安徽省宿州市公安局刑警支队副支队长
武晓东 李飞 (168)
满腔赤诚铸警魂
- 记海口市公安局刑侦支队赵志疆 薄文冲 (177)
擎科学利剑 保一方平安

——记“全国公安科技先进个人”苏少明	吴卫	(184)
无怨无悔		
——记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王世伟	梁国雄	(191)
专家型民警		
——记“全国优秀人民警察”称号获得者包广菊	万仕中	(199)
爱岗敬业的好民警		
——记“全国优秀人民警察”称号获得者朱明宇	王和平 张琦	(208)
温州刑警的“领头雁”		
——记一等功荣立者王造	韩宏诚	(214)
热血铸警魂 风华献人民		
——特区公安楷模李社仓生平事迹撷英	珠海市公安局政治部	(224)
身先士卒 冲锋在前		
——记原深圳市公安局副局长杨水桐	深圳市公安局政治部	(235)
为人师表 做人楷模		
——深切缅怀父亲金源	金戈	(239)

警院培养了我

□ 徐仲成

2003年9月接到母校贾靖老师的电话，要求我写一个关于毕业后工作和生活的回忆性文章，准备刊登在母校为校庆编辑的《刑警的骄傲》集子里。作为警院首届毕业生，我责无旁贷地接受了任务，但真正动起笔来却感到，毕业18个年头，自己一直从事公安教育工作，实在没有什么值得“骄傲”的东西可写，可师命难违，只好勉为其难，在此谈谈自己的一些感受。

要说起自己的工作经历，首先必须回顾在警院的大学生活，因为这四年是我人生的转折和重要起点。1982年9月，19岁的我告别家乡和父母，怀揣中国刑事警察学院的录取通知书，只身一人来到北国名城沈阳，成为警院82级侦查专业821区队的一名新生，开始了我既满怀憧憬又有几分忐忑的大学生活。憧憬的是告别了中学生活，进入“神秘”的警营，成为一名人民警察，希望学有所成；忐忑的是不知自己能否适应新的环境，是否适合当一名警察。那时我们国家改革开放刚刚起步，百废待兴，记得当时一进校门看到主教学楼（现侦查楼）和图书馆（现为学生宿舍）的位置种着片片高粱和玉米，西侧的技术楼（现法医楼）主体刚刚完工，其他的建筑都是老旧低矮的楼房，许多同学心中不免有一丝失望。学校的领导和老师们以极大的热情和爱心关怀着我们，经常来到同学们中间，与

同学们交流谈心，帮同学们理发等等，这一切鼓舞和调动了同学们的积极性。现在回想起来，当时条件虽然简陋，但我们的学习生活却是丰富多彩的。在教学方面，老师们勤勤恳恳，精心备课，认真地传道、授业、解惑，课余时间老师们还经常来到学生宿舍，加强与同学们的交流，征求对教学的意见；同学们勤奋学习，如饥似渴地汲取知识。记得当年沈阳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审理“1983·05·05”劫机案的同案时，学校法律部组织部分同学去旁听，得不到机会的同学十分着急，就组织起来到学校领导的办公室“上访”，可见同学们渴求知识、渴望接触实际的心情是多么迫切。当时警院十分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教学方法，结合自己多年教学实践体会，我感到警院在当时形成的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都是先进和适用的，至今对全国的公安教育都产生着积极的影响。在业余活动方面，学校也尽最大的努力为我们创造条件，歌咏比赛、诗歌朗诵、周末舞会、新年晚会、篮球赛、足球赛、运动会应有尽有，此外还组织了篮球队、足球队、散打队等，吸引了许多同学参加。记得学校的第一届运动会召开时，同学们先在操场拔草，然后垫上炉渣压平，没有主席台，就用两辆卡车并排代替。就在如此简陋的操场上，我们的运动会照样开得热火朝天。我至今还保留着当时作为学生代表在开幕式站在卡车上的发言照片，看到它们就想起当年那火热的大学生活。我个人在大学四年中得到了母校的全面培养和锻炼，在第一届学生代表大会上，和其他五位同学荣幸地当选为校学生会成员，并有幸成为首届学生会主席。在学生会的各项工作上，不论是成功还是挫折，我们都得到了学校领导、老师和同学们的热情帮助和支持。学生会当时与学校团委配合组建了学生广播站、学生诗社、舞蹈协会、绿

色协会、法律小组等学生组织并开展活动。同时还鼓励各系、各区队编辑自己的小刊物，积极反映同学们的学习和生活，当时的许多种油印的小册子我珍藏至今。大学生活不仅让我学到了许多知识，而且全面锻炼了我各方面的能力，为今后的工作道路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1986年9月，作为中国刑警警察学院的首届毕业生，我回到了家乡济南，分配到山东公安专科学校工作，从此开始了自己的公安教育生涯。当时全国的公安教育事业正在发展时期，需要大量的专业教员，我工作仅三个月后，领导就安排我参加刑警学院山东函授班的教学工作。记得试讲时领导让我自己选内容，我就选了大学课堂笔记中的“现场足迹的提取”一段认真准备，还多次趁无人时在办公室的墙壁上练习板书，可上台时还是紧张得满头是汗，但领导和同事们却给了我极大的鼓励和支持。初上讲台就给干训学员上课，不仅锻炼了我的胆量，也坚定了我能成为一名合格教师的信心，从此我一步步走入了教育的殿堂，并且爱上了教师这个职业。在我从教生涯的开始阶段，认为自己是“科班”出身，系统地学习过专业知识，教学上不会有太多的困难，但“书到用时方恨少”，真正走上讲台后才发现自己的知识远远不能满足工作的需要，只好加强学习，不断积累。从此，我非常注意搜集专业资料，读书和剪报成为我的嗜好，我每次回到母校都不忘搜集业务资料，老师们也给予了倾力的帮助，使我受益匪浅。目前我个人购买的专业及相关书籍已达两千余册，剪报资料保留的也有数千份，目前在因特网上查阅资料更加方便，这一切都极大地丰富了我的教案内容。工作以来，我已经先后开出过《刑事侦查学总论》、《犯罪现场勘查》、《侦查措施与策略》、《专案侦查》、

《反恐对策》等专业课和讲座课，给各类干训班开出过“刑事侦查措施的运用原则”、“有组织犯罪及对策”、“刑侦改革的发展与思考”、“入世与刑事侦查”、“侦查思路的形成”、“我国恐怖主义犯罪的现状及特点”等专题讲座。教学内容的丰富也是对个人科研水平的提高，多年来，我先后主编部编教材1部、专著1部，副主编、参编各类教材专著8部，主持完成厅局级科研项目1项、正在进行两项，撰写发表专业论文30余篇。在努力搞好教学、科研工作的同时，我充分认识到公安教育实践环节的重要性，多年来一直积极致力于侦查实验室的建设，1998年以来，在学校的支持下，我先后主持设计、建设了模拟现场勘查、反爆排爆、模拟审讯、心理测试、犯罪情报等专业实验室，其中犯罪情报实验室是国内公安院校第一家。这些实验室的建成既满足了教学需要，又能联系实际服务实践，使我校刑侦教学初步形成了良性的教学格局。1996年我被破格晋升为副教授，2002年晋升为教授，从一个初出茅庐的“学生”教员逐步成长为专业的骨干教员。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领导和同事们的帮助及支持，离不开个人的努力与奋斗，而个人的努力与奋斗离不开刑警学院对我的培养和教育。是警院给我打下了坚实的专业基础；是警院给我培养了一定的组织能力和工作能力；是警院让我养成了良好的习惯。

我深知，当一名公安专业教师仅有一定的专业知识是不够的，刑事侦查非常强调实践，脱离了侦查实践的侦查教学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工作以后我年年都要到公安机关去进行调查研究，带队实习，搜集资料。通过深入侦查工作的第一线不仅使自己的专业意识有了很大的提高，丰富了教学内容；而且使我结识了许多侦查一线的刑警朋友，通过与刑警的近距离接

触，我了解了刑警，体会了刑警的苦与乐。1996年7月，我主动报名参加公安厅组织的挂职锻炼活动，被派往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公安分局挂职副局长，参与分管刑侦、预审、巡警等方面的工作。我非常珍惜这一年半的挂职期，除休假时间外，几乎天天深入到工作一线，参与犯罪现场勘查、案件分析研究、确定处理意见、制定工作方案、组织集中行动等，从一点一滴、从每一个细节入手，学习领会基层公安领导指挥的方法和艺术，注意将所掌握的专业知识与工作实践有机的结合。挂职期间，我共参与组织、指挥、处理各类案件300余起，其中重特大案件50余起，在思想、业务等方面都得到了很好的锻炼。1997年8月我参与组织侦破的“08·30”特大杀人碎尸异地抛尸案，以《致命的“A4A”》为题被收入中国刑警学院编辑的《刑事案例年鉴》1997年版。1998年1月5日，兰山区南坊镇发生了一起一家四口被杀的灭门惨案，该案在社会上引起了极大的震动，一时谣言四起，省、市、区有关领导天天过问，分局承担着很大的压力。在市局和分局党委的直接领导下，我率领专案组昼夜工作，转战两市四（区）县，奋战57个小时攻破该案，迅速平息了谣言，稳定了群众的情绪，也为我的挂职经历划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特别值得回忆的是，我在挂职期间参加了基层刑侦改革全过程，亲眼看到了刑侦改革给基层刑侦队伍带来的变化。按照公安部的要求，刑侦工作改革于1997年7月在全国展开，我参与了分局有关刑侦改革方案的制定、规章制度的起草、竞争上岗的实施等全部工作。1997年下半年分局借刑侦改革的东风，开展了为期四个月的破案会战，优化组合后的刑侦队伍士气高涨，破获各类案件近1000起，抓获犯罪嫌疑人400余名，1998年春节成为当地进

6 刑警的骄傲

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少有的治安平稳“年”。刑侦改革调动了广大一线刑警的工作积极性，推动了刑侦工作的发展，带动了公安队伍执法观念的转变。通过挂职锻炼使我感到自己在思想水平、专业意识和社会经验等许多方面都有很大的提高，现在无论是在思考问题、进行科研还是给学生上课，都能站在更高的角度，更好地联系实际。



我毕业后虽然离开了刑警学院，但一直得到母校的关心和呵护。经常有同事出差回来后找到我说：刑警学院的某某老师向你问好，或刑警学院的某某老师问起你的现状，凡是来到山东的熟识的警院领导或老师都会与我联系，关心我的进步和成长。每当这种时刻我的心中都有一种难以言状的激动与感激，可以说我个人的每一点进步都凝聚着母校领导和老师的心血和关怀。多年来经常与其他同窗交流，大家普遍认为作为刑警学

院的毕业生，虽然在校期间对学校有这样或那样的不满意之处，但是离开学校后无不希望自己的母校发展和进步，而且非常不愿意听别人说警院不好，更不愿意听到警院哪个毕业生不行的议论。细想起来，这完全是我们对母校的一种眷恋和珍惜，也是毕业生们维护母校形象和声誉的一种发自内心的责任感使然。现在我所在的山东公安专科学校聚集着九名刑警学院的毕业生，他们都是各自专业的教学骨干，而我所见过或听说的警院毕业生绝大多数都是各自工作领域的业务骨干力量，他们不事张扬，辛勤工作，体现着一种内敛、踏实、肯干、能吃苦的精神，传承着孔老夫子“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的思想。这也正是我们刑警学院“忠诚、求是、团结、奋进”的校风和严谨、扎实、理论联系实际的教学理念的体现。正是因为历届毕业生承上启下的奋斗和努力，刑警学院培养的学生在全国各地公安机关受到了普遍的欢迎。

我从未因自己选择教师这个职业而后悔。我的父母一辈子从事教育工作，对我有着潜移默化的影响，而我一直从事刑侦教学，从未离开过自己所学的专业，可以说是学以致用。人生就像是一颗行星，必须按照适合自己的轨道运行，否则就会迷失方向而失去自我。人的一生适合自己的职业很多，没有必要妄自菲薄。记得毕业前的告别会上，一位院领导曾对我说：仲成，好好干！记住我一句话，共产党不会用没本事的，就怕用你的时候你没本事。这段临别赠言给了我很大的触动和激励，十几年的教师生涯也使我深深地体会到：一个人首先必须先充实自己，然后才有可能去充实别人。也许有的人从内心中轻视教师职业，认为教师无职无权，实惠有限。但是无论社会还是个人的发展绝对离不开教育，离开了教育人类文明将走向灭